

能源使用說明書資訊公開彙整表

(一) 申請人基本資料			
1.計畫名稱		國光電廠興建先進燃氣複循環機組計畫	
2.申請人		國光電力股份有限公司	
3.負責人		李皇章 董事長	
4.行業別		電力業	
5.符合能源用戶適用之範圍類別		☒ 電力類 ☐ 汽電共生類 ☐ 石油煉製類 ☐ 能源使用類	
(二) 計畫基本資料			
1.計畫內容 概述	(1)計畫位址		桃園市龜山區南上里北油一區 11 號
	(2)施工期間		預計 2025 年 11 月至 2028 年 12 月
2.能源使用	(1)種類 ¹		☐ 煤炭 ☒ 天然氣 ☐ 石油 ☐ 電力
	(2)數量 ²		1,250MW 複循環機組
	(3)區位		☒ 北區 ☐ 中區 ☐ 南區 ☐ 離島
	(4)效率	A.製程技術項目	☒ 歐盟「大型燃燒廠最佳可行技術參考文件」 (LCP) BREF (2021) 年版 能源效率最佳可行技術 ☒ 符合 ☐ 不符合 ☐ 《能源開發及使用評估準則》附表四 半導體或 面板產業製程技術項目應符合之最佳可行技術 ☐ 符合 ☐ 不符合 ☐ 自提能源效率說明
			B.公用設備項目

註 1：種類係指燃料用途者。

註 2：電力類或汽電共生類之數量，指發電設備裝置容量 (MW_e)；石油煉製類或能源使用類之數量，指用電契約容量 (MW) 或自用發電設備裝置容量(MW_e)。